

# 江华县审计局 2023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江华瑶族自治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江办发电〔2022〕95号）等文件精神，我单位认真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职责

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县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目的维护全县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县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江华县审计局为县财政全额拨款的正科级行政单位，下属股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审计基层工作室。内设办公室、经责室、法规股、财金股、行审股、农外股、财政预算监督检查股、审计执行股、重大项目审计稽查股等 9 个内设机构。

###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3 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 2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

事业编制 18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23 人，离休人员 0 人。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3 年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 264. 26 万元，实际支出 264. 26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人员经费支出 257. 6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7. 48%;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6. 6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 52%。

###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29. 09 万元，实际支出 229. 09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其中：

审计工作项目经费，2023 年实际支出 75. 81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33. 1%，主要用于日常的审计工作项目等方面。

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实际支出 151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65. 91%，主要用于日常的机关运行经费等方面。

其他专项资金，2023 年实际支出 2. 28 万元，其中：伤残人员保健金 0. 67 万元，遗属抚养 0. 8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 78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0. 99%。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指财政预算部门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含上年结转)8.12万元，实际支出8.12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100%。其中：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专项资金，2023年实际支出8.12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100%，主要用于农村社会事业支出方面。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 部门职责履行情况分析。**

###### **1. 全面推进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

今年3月我局派出审计组，对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审计组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为目标，重点关注县级预算执行、部门预算收支的真实合法和完整性，预算绩效管理和支出结构优化，存量资金和闲置资金盘活，一般性支出压减，落实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要求等情况，促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目前该项目已完成。

###### **2. 稳步推进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对全县领导干部名册进行了梳理，根据领导干部任职期限并结合全县实际，科学制定全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计划，加大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力度，做到应审尽审。

立足经济监督定位，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2023年对县城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县工商联、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县供销联社、涛圩镇、县融媒体中心、县二中等8个单位或乡镇“一把手”开展了经济责任审计。

### 3. 着力加强惠农民生审计

密切关注惠农和民生资金，加强惠农民生资金管理、使用和监督情况的审计，积极开展医疗、教育、住房、种粮直补等相关审计，确保惠农民生政策落地生效，保障惠农民生资金的安全和效益。今年开展了林业专项资金、移民后扶贫资金、少数民族运动会资金开展专项审计。

### 4. 不断完善政府投资审计

根据县委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我局不再承担项目的结算审核工作职责，该职责已划转至县财政局。对政府投资项目实行全过程审计监督，重点关注投资项目的工程结算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延伸关注投资项目的立项审批、资金使用、建设管理、投资效益、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以及项目概算调整等情况，发挥审计在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中的成本控制、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等方面的监督服务作用。

## （二）社会效益分析

1. 经济效益指标：根据县委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我局不再承担项目的结算审核工作职责，该职责已划转至县财政局，但之前相关扫尾项目工作仍由我局完成，截至2023年11月，我局共出具相关审计报告26个，支付异地扶贫搬

迁、扶贫、聘请社会专业人员审计费 30 万元。

2. 社会效益指标：我局坚持以党建为统领，注重实现党建工作与审计业务工作双向融合。积极选派青年审计干部参与基层调查、省市重点项目审计等工作，锻炼青年审计干部勇挑重担、担当作为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3. 可持续影响指标：结合我县实际，我局牵头制定了《江华瑶族自治县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办法》，健全整改长效机制，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标本兼治全面整改。同时，积极配合县政府参与了 2022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审计整改、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整改，推动了问题有效整改，切实将审计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着力做好审计监督“后半篇文章”。

### （三）行政效能分析

1. 认真按照《审计法》所规定的职责、权限和程序开展审计执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规范文明执法。进一步完善审计质量控制体制机制，审计计划、方案制定、审计取证、问题定性、审计报告等关键环节的管控力度得到加强。我局实施的《江华县 2020 年至 2021 年高标准农田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项目获评 2023 年湖南省审计机关优秀审计项目一等奖。

2. 我局周密部署，以“五五工作法”为抓手，结合主题党日活动，我局组织开展了春节走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攻坚行动”等活动，积极向群众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政府的惠民政策，为群众协调解决养老保险、灌渠炮损纠纷、

留守儿童教育防溺水等问题，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了审计人的智慧和力量。

3. 严格执行制度，特别是“三公”经费的预算控制。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严格招待费用审核审批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 七、存在的问题

(一) 审计力量严重不足。基层审计机关人少事多，工作节奏快、强度高、压力大，人员编制与逐年增加的审计任务不相匹配，存在疲于应付现象。每年除要完成上级审计机关组织的审计项目和自定审计项目外，还要统筹完成县委政府临时交办的审计任务及中心工作任务，审计人员长年累月超负荷工作，加班加点已成为一种工作常态。而现有审计力量配备不到位，难以保质保量完成繁重的审计任务，难以实现审计全覆盖，审计监督存在一定的盲区。

(二) 专业素养比较缺乏。基层审计机关审计人员大多数是会计类、财务管理类专业出身，而法律、文秘、金融、计算机等方面的专业人才很少，专业结构比较单一，审计技术人才、复合型人才紧缺，在实施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大数据审计、绩效审计、自然资源资产审计等对专业要求较高的项目中，能力上还存在较为明显的短板。

##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切实加强审计队伍自身建设。加强审计队伍政治建设。把党的政治建设落实到干部队伍建设全过程，突出抓好审计干部政治能力、专业能力、宏观政策研究能力和审计信

息化能力的培养力度，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两个维护”。加强纪律作风建设。认真落实从严管党治党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扎实推进作风建设，努力锻造一支信念坚定、业务精通、作风务实、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

二是以审计创新为动力，以提升审计成果质量为核心，以加强审计业务管理为基础，不断创新审计管理方式和方法，全面提高依法审计能力和审计工作水平。着力加强审计项目和审计组织方式“两个统筹”，充分发挥好政策跟踪、预算执行、经济责任审计等平台作用，加强不同类型审计项目的统筹融合和相互衔接，积极探索融合式、嵌入式、“1+N”等审计项目组织方式，努力做到“一审多项”“一审多果”“一果多用”，提升审计工作效能。全面推进提升审计信息化建设水平和大数据审计能力，为服务高质量发展更好提供“智力支持”和“技术支撑”。

江华县审计局

2024年4月13日